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014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一 (376735100E_112000141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0141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與交通部發行之「109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訪
視輔導總評報告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2年1月4日交安字第1125000100號函辦理(如
附件)。
- 二、旨揭報告係教育部與交通部辦理109學年度各級學校交通安
全教育訪視輔導之總評報告，請貴校參考運用報告內各縣
市績優學校之優點及特色，以提升貴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
之效能及學生交通事故防制事務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

副本：電 2023/01/09 11:55:28 文 章
交 換

